



113學年度綜合型高中宣導

綜合高中 多元入學進路介紹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委辦單位：國立屏北高級中學
承辦單位：





大綱

升學與進路篇

適性學習篇





升學與進路篇

綜合型高中各類升學進路





升學與進路篇

普通型高中

高中
學生
主要的
升學
管道

大學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特殊選才

技優甄審/
保送

繁星推甄

申請入學

甄選入學

登記分發

四技
二專

升學與進路篇

技術型高中

高中
學生
主要的
升學
管道

大學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特殊選才

技優甄審/
保送

繁星推甄

申請入學

甄選入學

登記分發

四技
二專

升學與進路篇

綜合型高中

高中
學生
主要的
升學
管道

大學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特殊選才

技優甄審/
保送

繁星推甄

申請入學

甄選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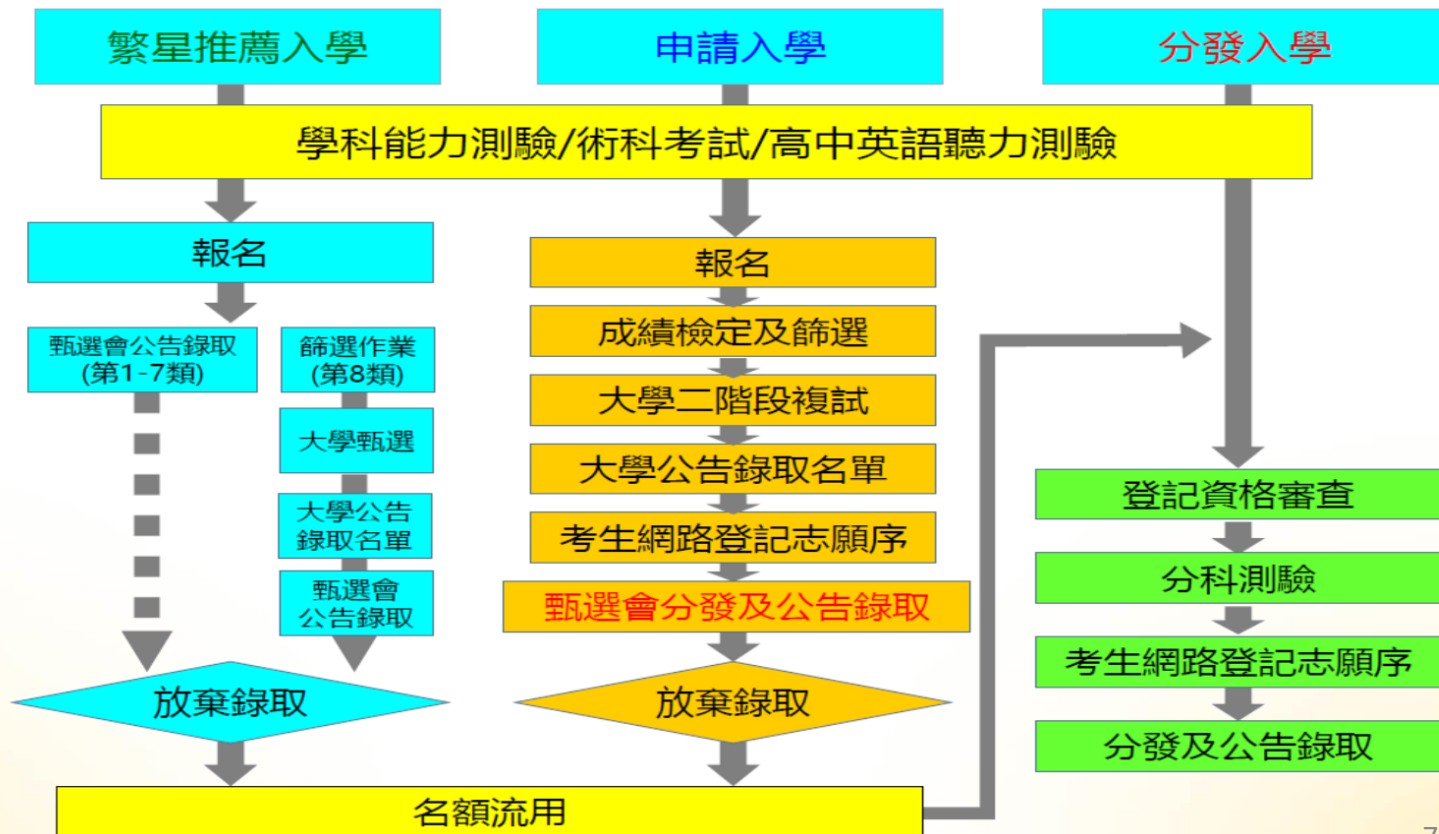
登記分發

四技
二專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三大
招生
管道
流程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多元
入學
管道

繁星推薦

在校成績

學測成績

申請入學

學測成績

備審資料

面試、筆試
實作等

第一階段
以學測成績為篩選門檻

第二階段
1. 學測納入成績計算
(佔分比 $\leq 50\%$)
2. 進行審查資料(P1)、
面試、筆試或實作(P2)
($P=P1+P2 \geq 50\%$)

分發入學

學測成績

其他
(特殊選才)

分科測驗
成績

學習歷程檔案是
審查資料來源
之一

備審資料的內容(P1)

1. 修課紀錄
2. 課程學習成果
3. 多元表現
+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4. 學習歷程自述
5. 其他

其中審查資料(P1)佔比

- ◆ 一般校系： $P1 \geq P2$ 或 $P2 - P1 \leq 10\%$ ，校系滿足其中一項即可。
- ◆ 醫、牙、體育及美術系音樂系： $P1 \geq 10\%$

升學與進路篇

大學統一入學考試：學測、分科測驗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學科能力測驗

評量基本核心能力，以部定必修
為測驗範圍

6科

(分7節次考試)

國文(國綜+國寫)

英文

數學A、數學B

社會

自然

學生
自由選考

繁星
推薦

申請
入學

分發
入學

普高課綱

分科測驗

評量關鍵學科能力，以部定必修
及加深加廣選修為測驗範圍。

8科

數學甲

物理

化學

生物

數學乙

歷史

地理

公民與社會

學生
自由選考

分發
入學

※不同考試測驗範圍
與評量能力不同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 不同管道參採重點與招生條件不同

繁
星
推
薦

檢定/分發比序或篩選時，與申請/分發管道合計各校系**最多僅可使用相同X考科4科成績**，或就所選之4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單科學業成績**」納採之必修科目，除現行科目範圍外，增加「**資訊科技**」與「**生活科技**」，而國語文、英語文則延伸納入高三上必修成績。

「**學業成績總平均**」延伸納入**高三上學期成績**。

※**綜高單科學業成績**由學校自訂計算方式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大學多元入學管道

高中推薦

- ◆ **全程就讀**國內同一所高中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 ◆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 第1.2.3類學群得各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需**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推薦順序1至6)
- ◆ 第4.5.6.7.8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各別排定**推薦順序(推薦順序1至2)

符合大學校排百分比規定

- ◆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前50%，有被高中推薦的資格
- ◆ 各大學校系可律定全校排名百分比之規定(20%、30%、40%或50%)

學 群	對 應 的 學 系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	醫(不含醫學及牙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通過檢定再比序

- ◆ **校系檢定、篩選及比序之學測科目至多4科**
- ◆ **考生須先通過檢定，得參加分發比序**
- ◆ **不得參加分發比序：**
 - 1.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測科目成績總和為0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0級分計)
 - 2.校系要求檢定或分發比序之術科考試項目為0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0分計)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申請
入學

※ 不同管道參採重點與招生條件不同

與繁星/分發管道合計最多僅可參採相同X考科4科成績，或就所選之4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校系於第二階段可自設P之方式，計算甄選總成績時，P至少須占50%，學習歷程應占相當比例。

$$P = P_1 + P_2 \geq 50\%$$

P_1 為學習歷程檔案勾選提供大學的備審資料

P_2 為校系自訂甄試項目(面試、實作、筆試)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第一階段

參與學科能力測驗，
符合大學校系所訂
門檻

- 6個志願
- 檢定
- 倍率篩選

第二階段

通過一階篩選後，上傳(及勾選
提交)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參與校系甄選

● 審查資料

如高中(職)在校修課紀錄、課程學習
成果(高中課堂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如競賽經驗、社團經驗等)、多元表
現綜整心得(至多800字)、學習歷程自
述(如學習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
計畫與生涯規劃等)、其他(有利審查
資料)....

● 校系指定甄試項目

如面試、筆試、實作項目...

分發

大學校系公告正
備取名單後，依
學生所填寫的志
願序，進行分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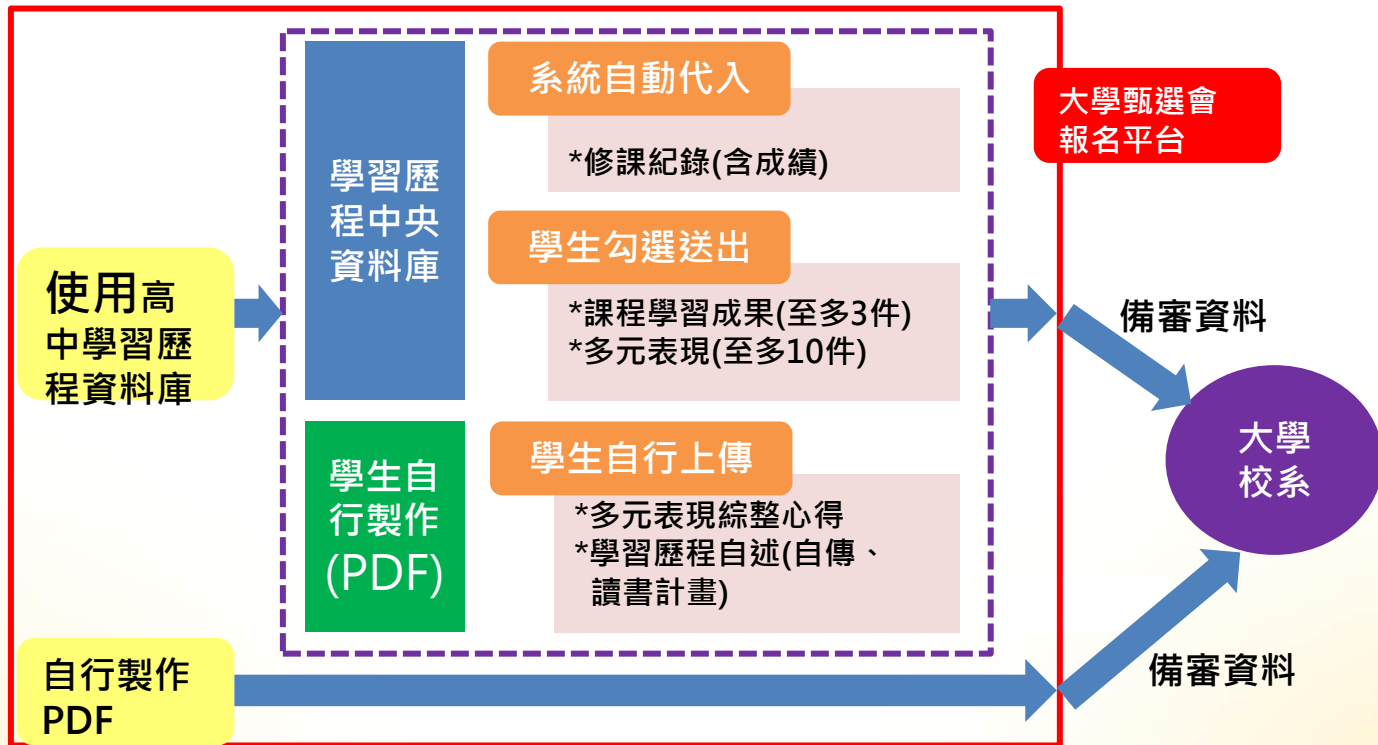


得由學習歷
程檔案產出

升學與進路篇

申請入學備審資料上傳系統示意圖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 不同管道參採重點與招生條件不同

分
發
入
學

單純採計X、Y與術科考試之成績，由各校系自訂採計組合。

採計考科數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 $X \leq 4$ ， $Y \geq 1$ ；
與繁星/申請管道合計各校系最多僅可參採相同X考科4科成績；採計科目成績可加權計算。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大學
多元
入學
管道

招生
名額
申請
最多

甄選委員會表示，114學年度**繁星推薦**招生計有65所大學校院、1712個學系（組）參加，提供招生名額合計為**1萬5689個**，113學年度為1萬5972個，共少了283個；**申請入學**招生計有66所大學院校、2168個學系（組）參加，提供招生名額合計為**5萬854個**，113學年度為5萬1499個，共少了645個。

<https://udn.com/news/story/124303/8335819>

根據考分會資料，114學年考試**分發入學**管道有61校、1780個系組參與招生，核定名額為**2萬682名**（含醫學系公費生），是歷年最低；而考試入學分發管道實際名額包含核定名額和各招生管道回流名額，考分會預計明年7月29日公布114學年考試分發入學管道最終的實際名額。

<https://udn.com/news/story/6925/8341823>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四技二專多元入學管道

學生 群科/學程別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非應屆畢業生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普通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專業群科藝術群
考試名稱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統測)		-	-	-	-	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學測)
報名資格	統測5科成績 不得有2科(含)以上為0分		具特殊 經歷	具簡章表列 之國際或全 國技能競賽 得獎、正備 取國手	具簡章表列之 競賽得獎、取 得乙級以上技 術士證或通過 專技人員普通 考試	技綜高校內推薦 排名在各科、學 程前30%之應屆 畢業生	-
招生管道	甄選 入學 EP	聯合登記 分發	特殊 選才	技優 保送	技優 甄審 EP	科技 繁星推薦	四技 申請入學 EP

備註：

- 資安人才升學進路分別於甄選入學、特殊選才、技優保送、技優甄審等管道招生。
-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可參加甄選入學及特殊選才管道。
- 普通科應屆畢業生可報名四技申請入學、特殊選才、技優保送及技優甄審入學管道。
- 綜高學術學程應屆畢業生可報名聯合登記分發；修滿專門學程25學分可應屆報名甄選入學管道。

EP = 學習歷程檔案

升學與進路篇

統測考試方式及適用之招生管道

項目	內容
報名時間	● 113年12月6日至18日
考試時間	● 114年4月26日至27日 (星期六、日)
考試科目	● 5科 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
考試題型	● 選擇題為主，非選擇題有： ✓ 國文-寫作測驗 ✓ 英文-填充、句子重組與中譯英 ✓ 外語群英語類專業科目(二)-翻譯測驗與寫作測驗 ✓ 設計群專業科目(二)-術科實作
考試時間	● 國文、英文、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100分鐘 ● 數學：80分鐘
作答方式	● 紙筆測驗作答在答案卷卡 ● 設計群專業科目(二)於答案卷進行繪圖及製圖
成績呈現	● 成績百分制
適用之招生管道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換算為15級分)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採100分制)

全考

一試兩用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 基金會



<https://www.tcte.edu.tw>

認識
四技二專
多元入學
管道



升學與進路篇

●統測考試科目為共同科目國文、英文、數學ABC及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

- 國文、英文不分版本。
- 數學依108課綱群科課程屬性分為ABC版本，課綱適用群別如下表。

版本	新課綱適用群別	未對應群科
數學A	家政群、藝術群	衛生與護理類
數學B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設計群、農業群、食品群、餐旅群、海事群、水產群	
數學C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	工程與管理類

※技高15群與統測20群類對照

技高15群	統測20群類	統測可跨考群類
機械群	機械群、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資電類
動力機械群	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	
化工群	設計群、商業與管理群	
土木與建築群	農業群、食品群、餐旅群	
設計群	藝術群影視類、海事群	
商業與管理群	水產群	商管外語群(一)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
農業群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商管外語群(二)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日語類
食品群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商管外語群(三) 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餐旅群	外語群英語類	商管外語群(四)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藝術群	外語群日語類	家政群 幼保類+生活應用類
海事群	家政群幼保類	
水產群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電機與電子群	工程與管理類(無對應技高)	1. 考生得依意願報考統測之任一群類。 2. 電機與電子群、外語群及商業與管理群、家政群，因專業科目(一)相同，可加考專業科目後，可跨群類應考。
外語群	衛生與護理類(無對應技高)	
家政群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專多元 入學管道

群類名稱	試題命題範圍		
	數學版本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1機械群	C	機件原理 機械力學	機械製造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
02動力機械群	C	應用力學 引擎原理 底盤原理	引擎實習 底盤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
03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C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電工機械 電工機械實習
04電機與電子群 資電類	C	基本電學 基本電學實習 電子學 電子學實習	微處理機 數位邏輯設計、 程式設計實習
05化工群	C	基礎化工 化工裝置	普通化學 普通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 分析化學實習

群類名稱	試題命題範圍		
	數學版本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06土木與建築群	C	基礎工程力學 材料與試驗	測量實習 製圖實習
07設計群	B	色彩原理 造形原理 設計概論	基本設計實習 繪畫基礎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
08工程與管理類	C	物理(B)	資訊科技
自116學年度起取消辦理			
09商業與管理群	B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10衛生與護理類	A	生物(B)	健康與護理
11食品群	B	食品加工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 析、食品化學 與分析實習

註：工管類與衛護類未對應技高專業群科，故專業科目採未來就讀相關系科所需之重要基本能力。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四技二專多元入學管道

群類名稱	試題命題範圍		
	數學版本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12家政群 幼保類	A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嬰幼兒發展照 護實務
13家政群 生活應用 類	A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多媒材創作實 務
14農業群	B	生物(B)	農業概論
15外語群 英語類	B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英文閱讀與寫 作 (初階英文閱讀與 寫作練習、中階英 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 作練習)
16外語群 日語類	B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日文閱讀與翻 譯 (日語文型練習、 日語翻譯練習、日 語讀解初階練習)

群類名稱	試題命題範圍		
	數學版本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17餐旅群	B	觀光餐旅業導 論	餐飲服務技術 飲料實務
18海事群	B	船藝	輪機
19水產群	B	水產概要	水產生物實務
20藝術群 影視類	A	藝術概論	展演實務 音像藝術展演實 務

詳細20群類考試大綱請見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
統一入學測驗考試大綱公告

財團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
法人 中心基金會



https://www.tcte.edu.tw/doc/114Range_4y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技專多元入學管道

報名資格

具特殊經歷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
- 青年儲蓄方案

資格審查

至多選填5個志願
依各系簡章規定
進行資格審查

指定項目甄審

- 書面審查
- 面試、筆試、術科實作

分發

- 技專公告正備取名單
- 依學生所填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

特殊選才

擁有特殊技能、才藝專長、不同教育資歷等表現優異的同學

不需統測、學測成績



興趣才能

校內成績

競賽獲獎

學測成績

統測成績

學習歷程

證照檢定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專
二元入
學管道

技
優
保
送

報名資格

具簡章表列之
國際技能競賽/科展
全國技能/技藝競賽
前3名、正備取國手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

選填志願

至多選填50個
志願

分發

以獲獎名次轉換
為10等第比序
依考生所填
就讀志願序進行
分發

如未獲錄取，可再報
名5月技優甄審喔~

不需統測、學測成績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二專
多元入學
管道

報名資格

技(綜)高校內推薦
校內排名在各科、
學程前30%之應屆
畢業生，至多15名

須全程就讀同一所技(綜)高

- 專業群科
- 修畢專門學程25學分

選填志願

依所就讀群科別
及不分群，至多
選填25個志願

繁星錄取生無論放棄與
否

一律不得報名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分發

依全體考生8項比序排
名順序進行四輪分發

第1輪

各學校比序排名
第1名之考生

第2、3輪

各學校比序排名
第2、3名之考生

第4輪

未參與前3輪分發
之考生

只看高一到高三上5學期平均成績，
(包含學業平均成績、專業及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科目、英語文、國語文、數學之
群名次百分比)
及多元能力表現

不需統測成績

校內
成績

興趣
才能

競賽
獲獎

學測
成績

統測
成績

學習
歷程

證照
檢定

科技
繁星

升學與進路篇

◆ 8項比序排名項目

※群名次百分比試算表，請至委員會網站【7.下載專區】下載使用

技術型高中比序項目	比序 排名順序	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比序項目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1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2	專精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3	核心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4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5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6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7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各校學程自訂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專
二元入學
管道

甄選
入學

報名資格

參加統一入學測驗

2科成績不得為0分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非應屆畢業生
- 青年儲蓄方案

【註】

學術學程應屆畢業生修滿專門學程25學分可報名。

第一階段

• 至多選填6個志願

• 由系科訂定統測成績篩選倍率

(113學年度起取消總級分篩選)

第二階段

- 統測成績採計
- 指定項目甄試：
- 備審資料，包含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及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
- 面試、術科實作、筆試

分發

- 技專公告正備取名單
- 依學生所填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

備審資料可勾選學習歷程檔案
或自行上傳PDF檔，內容包含：

EP

- ☒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採1-3件
- ☒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 ☒ 多元表現

必採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技專多元入學管道

-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之敘寫方式調整為「**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並於簡章增加補充說明文字「在符合上傳件數下，可上傳專題實作、可上傳實習科目、也可二者皆傳」。

第二階段甄選指定項目甄試	
現行名稱	調整後名稱（自113學年度起實施）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成績占比至少為10%、採計上限下修為3件。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指定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採計件數
	現行方式		調整後（自113學年度起實施）		現行方式 調整後（自113學年起實施）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	≥40%	≥10%	≥40%	1~6 1~3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		%		--

甄選入學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技專多元入學管道

技優甄審

報名資格

具簡章表列之
競賽得獎或
取得**專技普考證書**或
取得**乙級以上技術士證**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

選填志願

依通過資格審查
的競賽或證照之
所有招生類別的
校系科
至多選填
5個志願

指定項目甄審

◆ 備審資料，包含：

- 修課紀錄
-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採計1-3件
-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至多採計3件
- 多元表現（及綜整心得）至多採計10件
- 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

◆ 面試 / 實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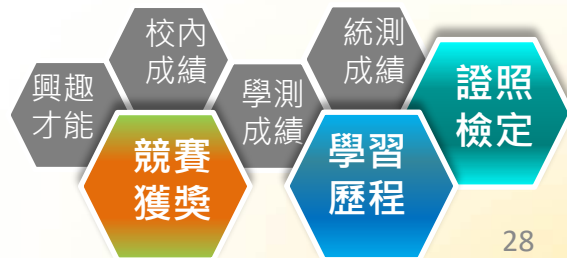
分發

- 依競賽名次或證照相關度給予**優待加分比率**
- 技專公告正備取名單
- 依學生所填**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

不需統測成績

同時具有競賽得獎、或多張證照時，可選擇最有利（優待加分高）的文件來報名，其餘資料可放在備審資料給教授審查。

備審資料可勾選**學習歷程檔案 EP**
或自行上傳**PDF檔**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專
多元入
學管道

申請
入學

報名資格

參加大學學科能力測驗

- 普通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專業群科藝術群

第一階段

- 至多選填**6**個志願
- 由校系訂定學測成績篩選權重

第二階段

- 學測成績採計
- 複試
 - 備審資料，包含：
 - 修課紀錄
 - 課程學習成果 (採計件數至多3件)
 - 多元表現 (及綜整心得)
 - 學習歷程自述及其他
 - ◆ 面試、筆試

分發報到

- 科大公告正備取名單
- 學生依錄取學校通知辦理報到
 - ◆ 如有獲得大學申請入學分發到普通大學，也僅能在普大或科大擇一就讀。(不讀的一定要在簡章規定期限內去放棄喔~)

如果學測未達一階門檻
但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觀念題+實作題4級分(含)以上
也有機會以超額篩選進入二階複試

備審資料可勾選
學習歷程檔案 **EP**
或自行上傳PDF檔



升學與進路篇

各入學管道備審資料採計項目 (學生可上傳不同內容給不同報考校系)

聯合
會

備審資料來源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報名平台
項目 入學管道	B.課程學習成果 (三年內最多提交18件)	基本資料 A.修課紀錄	C.多元表現 (三年內最多提交30件)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學習歷程自述 D-3.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 具學分數之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註 -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至少1件) - 具學分數之其他課程學習成果 - 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 (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經歷) 修課紀錄 每學期修課之科目、學分數及成績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招生校系 至多可採計10件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學習歷程自述 依升學之志願科系撰寫 - 學習歷程反思 - 就讀動機 -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各校系需求之補充資料 -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四技申請入學 (普高生)	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招生校系至多可採計3件			

*註：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含技能領域)

在符合上傳件數下

可上傳**專題實作**、可上傳**實習科目**

也可二者皆上傳



● 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每件資料得同時上傳。

- 1.文件檔4MB(PDF、JPG或PNG)
- 2.影音檔10MB(MP3或MP4)
- 3.簡述100字內

升學與進路篇

認識
四技專
二元入
學管道

報名資格

參加**統一入學測驗**
2科成績不得為0分

- 專業群科
- 專門學程
- 學術學程
- 普通科非應屆畢業生

選填志願

**至多選填199
個志願**

須與統測報考群類一致

分發

依學生所填就讀志願序
進行分發

統測可跨考群類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資電類
商管外語群(一)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
商管外語群(二)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日語類
商管外語群(三)	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商管外語群(四)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家政群	幼保類+生活應用類

想要**跨群類**填志願的同學
記得選擇**統測**的**跨考群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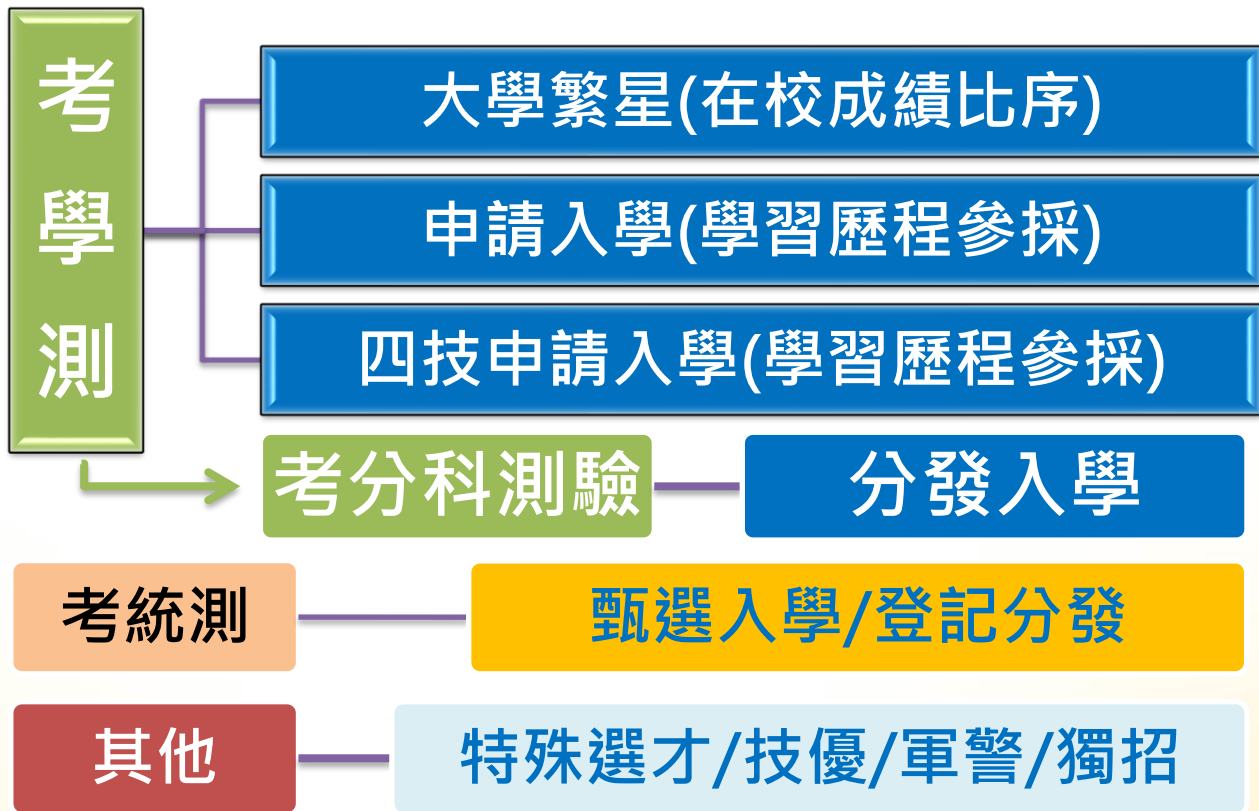


登記
分發

升學與進路篇

綜高學生升學進路

修習學術課程進路





升學與進路篇

綜高學生升學進路

修習
專門
學程
課程
進路

科技繁星(在校成績前30%)

考統測

甄選入學(學習歷程參採)

聯合登記分發

考學測

四技申請入學/大學申請入學

考分科測驗

分發入學

其他

特殊選才/技優/軍警/獨招

升學與進路篇

入學管道	大學			四技二專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科技繁星	申請入學 (學測)	甄選入學	登記分發	技優保送 甄審
普通型高中	●	●	●		●			●
技術型高中		●	●	●	僅藝術群	●	●	●
綜合型高中	●	●	●	●	●	●	●	●

大學繁星：全程修習學術學程課程之學生

科技繁星：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者

進路完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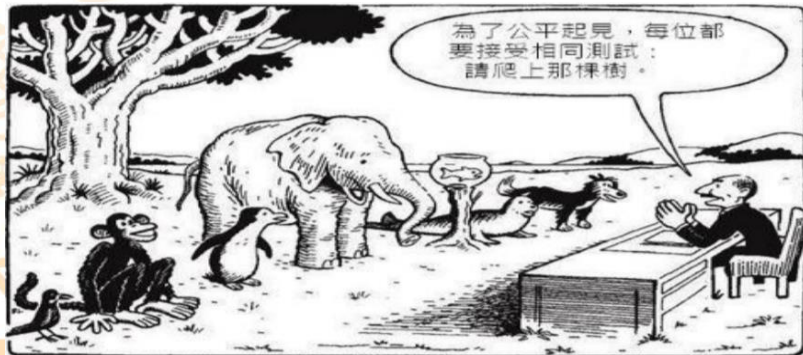
適性學習篇

綜合型高中適性課程之優勢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所以……關鍵是？
選擇學習 學習選擇！



每個人都是天才。
但如果你用爬樹的能力來斷定一條魚，
魚一生都會相信自己很愚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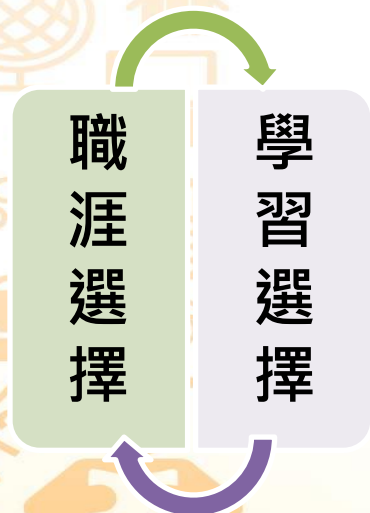
~~愛因斯坦



每一個種子都有適合他的土地
放對位置 就是天才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未來 → 現在
以終為始

現在 → 未來
不忘初衷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職涯與學習

招生
選才

產業
鏈結

- 大學公告
- 職場實習

瞭解
選擇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學習與職涯

必修

- 生涯規劃

選修

- 職業試探

認識
自我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 規劃**更多**供學生選修的課程
(可依學生需求**量身打造**，彈性開課)
- 有明確**升學預備與就業準備**進路的**專精科目**(至少60學分，可參照普通高中或技術高中的部定必修科目)。
- **高一開設生涯規劃/職業試探課程**，以探索學生性向、興趣與能力。
- 強調**適性發展**，並輔導學生適性選課，提供跨班、**跨學程**及跨年級選修。

適性學習篇

綜高課程學習選擇價值

		普通型高中	技術型高中	綜合型高中
部定必修 學分差異	合計	120	113-138	50
	綜高可運用學分數約有70學分(必修改選修的彈性)			
部定必修 領域學分 差異 (非考科)	藝術	10	4	4
	綜合+科技	8	4	4
	健體	12	12	4
	合計	30	20	12
	綜高可運用於相關進路學分比普/技高分別多18/8學分			

適性學習篇

綜高適性課程之優勢

- (一)普高部定必修及加深加廣選修之考科完整納入，非考科依領域別依學生需求調整擇一或部分或全部開課，不受其課程規劃相關規定規範。
- (二)強調適性發展，提供學生依照其興趣、性向與能力，可以選擇不同學程、不同程度分級的選修科目及課程，更對接升學進路發展。

適性學習篇

綜高適性課程之優勢

(三)技高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課程規劃調整於高二、高三，並得參採技高之課程，接軌升學需求。

(四)落實於高一開設以學群/學程核心能力探索為主之職業試探課程，增進分流時之決定參考。

(五)專題實作至少二學分，提供學生強化申請入學或甄選入學所需課程學習成果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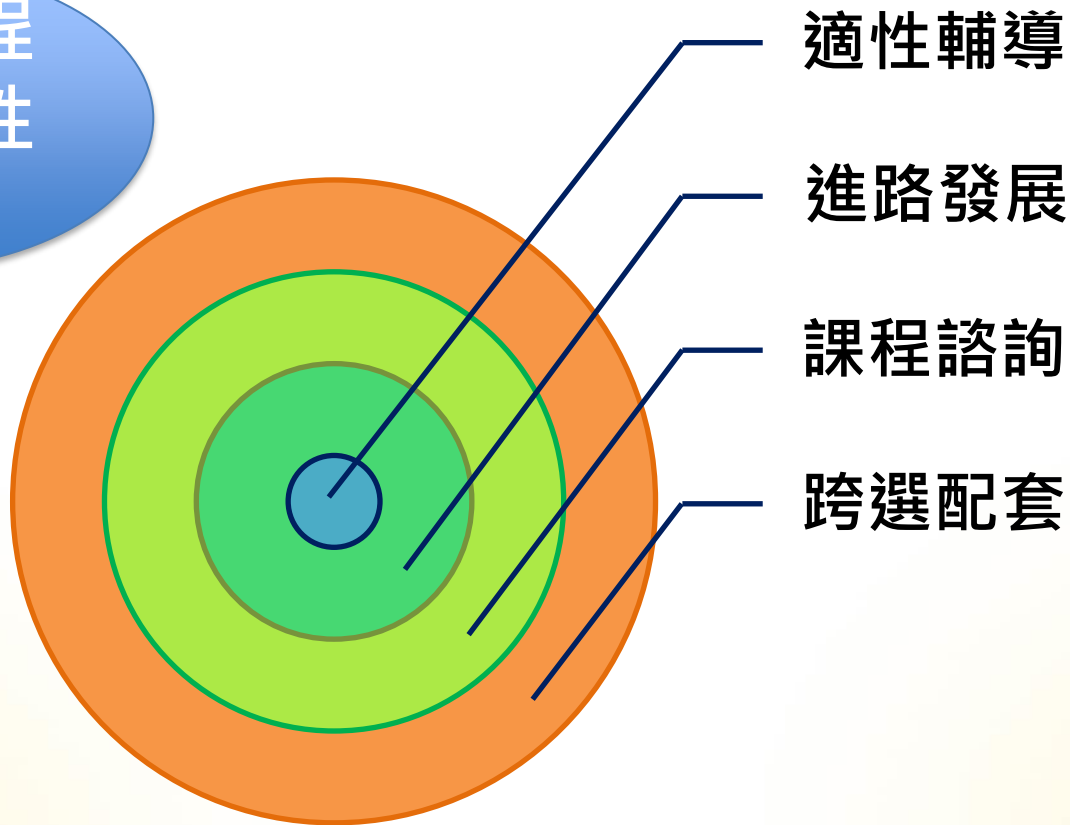
結語

建議與展望



結語

綜高課程
進路適性
之建議



結語

理念

自發
互動
共好

願景

成就每一個孩子
適性揚才
終身學習

目標

啟發生命潛能
陶養生活知能
促進生涯發展
涵育公民責任



改變，從我們開始

學會活用
創新應變



感謝聆聽！

THANK YOU!